

長者生活津貼

善用有限資源
助有需要長者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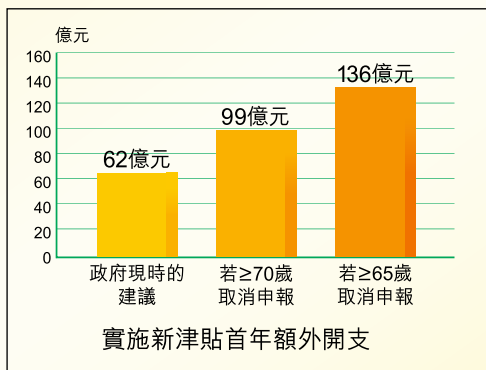
「長者生活津貼」旨在扶貧

- 為補助本港65歲或以上有經濟需要長者的生活開支，政府建議增設一項「長者生活津貼」，每月2,200元。
- 「長者生活津貼」以扶貧為目的，與社會上一般視作以敬老為主的高齡津貼（即「生果金」）有所不同，資助金額也比「生果金」多一倍。

申報經濟狀況確有必要

- 新津貼估計會讓超過40萬名長者受惠，首年額外開支約62億元，令政府現時440億元的經常福利開支增加14%。隨著香港人口迅速高齡化，開支將逐年遞增，十年後會上升逾五成至96億元。

- 假如70歲或以上長者不設入息和資產上限，初期每年新增開支會由62億元躍升至接近100億元；倘若65至69歲長者的申報要求也取消，金額會進一步增至136億元，日後更會遠高於此數。



- 申報要求有助識別出有經濟需要的長者，把有限公共資源集中幫助他們。如果取消申報，部分公帑將會是長期補貼一些沒有需要的人士，令資源未能得以善用。非必要的開支大幅增加，也會令其他福利、醫療、教育和民生需要等開支受壓，並不符合香港的長遠利益。

人口高齡化應善用資源

- 65歲或以上的人口，會由現時的約98萬(即每八人中有一位長者)急增至約20年後的216萬，和約30年後的256萬(即佔三成人口)；而勞動人口卻會由2020年左右開始減少，納稅人口亦可能下降。屆時，年青一代的負擔只會愈來愈重。
- 無論從善用資源、可持續性或是社會承受力的角度來看，申報經濟狀況確有必要。政府亦會繼續加強各項非現金醫療、社會福利和長者照顧服務。

申報機制簡單

- 長者生活津貼的入息和資產申報要求，是適度寬鬆和盡量簡單，等同現時65至69歲領取「生果金」的規定，不但長者熟悉，而且行之有效：

	資產限額 (不包括自住物業)	每月入息限額 (不包括家人及親友給予的款項)
單身人士	\$186,000	\$6,660
已婚夫婦	\$281,000	\$10,520

註：金額每年按既定機制調整

- 申請人只須填寫表格，簡單申報本人及其配偶(如適用)的資料，完全無須交代其他家庭成員的狀況。



發放津貼安排方便長者

正領取「生果金」的長者

- 約8萬名現時65至69歲，正領取「生果金」的長者，無須另行申請，便可「自動轉換」領取長者生活津貼，日後無須再領取「生果金」。
- 至於70歲或以上，現正領取「生果金」的長者：
 - 約有21萬名已經在65至69歲時通過同一申報機制領取「生果金」。他們也無須另行申請，便可「自動轉換」領取長者生活津貼；
 - 至於從未通過申報機制的，會獲社會福利署發信邀請，以郵遞方式申請長者生活津貼；
 - 若超出新津貼的入息或資產規定，或不想申報經濟狀況，仍可以繼續領取現行每月1,090元的「生果金」。

其他長者

- 現正領取普通傷殘津貼而年滿65歲的長者，也會獲社會福利署發信邀請，以郵遞方式申請長者生活津貼。
- 其他新申請人可以向社會福利署的社會保障辦事處提交申請，詳情稍後公布。

讓有需要的長者生活過得好一點

- 長者生活津貼是支援長者，扶貧惠民的重要措施。
- 相信各界會以務實的態度來考慮新津貼，讓有需要的長者生活過得好一點。

想進一步了解長者生活津貼的詳情，請瀏覽社會福利署網頁：
www.swd.gov.hk 或致電熱線 3595 0130。